

時間：民國 115 年 06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50 號 10 樓 (IEAT 會議中心 10 樓第二會議室)

出席：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數總計為 44,052,447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79,330,303 股之 55.53%，已逾法定開會股數。

出席董事：蔣為峰、許源宏、陳志隆、吳朝同(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列席：張肇文 會計師

主席：蔣為峰



記 錄：林詩潔



一、宣佈開會

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份已達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略)

三、報告事項

(一) 民國 114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請參閱附件 1)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1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 2)

(三) 本公司 114 年度累積虧損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

說明：一、本公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累積虧損 599,155,093 元已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依公司法第 211 條第 1 項規定向股東會報告。

二、本公司累積虧損原因主要係目前仍在新藥開發階段所致，本公司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 3。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肇文會計師及寇惠植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 1 及附件 4。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4,052,447 權

贊成權數 43,414,615 權(含電子投票 7,566,095 權)

反對權數 17,771 權(含電子投票 17,771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620,061 權(含電子投票 28,635 權)

贊成權數佔出席表決權數 98.5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 民國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 5。

二、敬請 承認。

決議： 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4,052,447 權

贊成權數 43,415,272 權(含電子投票 7,566,752 權)

反對權數 15,114 權(含電子投票 15,114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622,061 權(含電子投票 30,635 權)

贊成權數佔出席表決權數 98.5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 追認本公司擬辦理 112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變更案，提請 承認。

說明： 一、依據金管會 114 年 8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56275 號函辦理，將 112 年現金增資計畫變更提報最近一次股東會追認。

二、本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58845 號核准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25 元，募集資金為 500,000 仟元；於 113 年 2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調降發行價格及發行股數，並呈報主管機關之核准；修正為發行普通股 7,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20 元，募集資金為 150,000 仟元，募集資金變動達 20% 以上。

三、變更原因：主要係考量發行市場環境、投資人之投資意願、興櫃市場價格及所屬產業未來發展願景等因素調整發行價格及股數，減少充實營運資金金額。變更前後之募資計畫說明。

四、金管會 114 年 8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56275 號函及 112 年現金增資計畫變更之說明，請參閱本手冊附件 6 及附件 7。

五、敬請 承認。

決議： 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4,052,447 權

贊成權數 43,401,389 權(含電子投票 7,552,869 權)

反對權數 28,997 權(含電子投票 28,997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622,061 權(含電子投票 30,635 權)

贊成權數佔出席表決權數 98.52%，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

說明：一、配合法令及本公司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 8。

二、提請 決議。

決議：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4,052,447 權

贊成權數 43,417,275 權(含電子投票 7,568,755 權)

反對權數 15,111 權(含電子投票 15,111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620,061 權(含電子投票 28,635 權)

贊成權數佔出席表決權數 98.5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董事選舉準則」案。

說明：一、配合法令及本公司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董事選舉準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 9。

二、提請 決議。

決議：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4,052,447 權

贊成權數 43,417,275 權(含電子投票 7,568,755 權)

反對權數 15,111 權(含電子投票 15,111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620,061 權(含電子投票 28,635 權)

贊成權數佔出席表決權數 98.5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準則」案。

說明：一、配合法令及本公司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準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 10。

二、提請 決議。

決議：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4,052,447 權

贊成權數 43,417,275 權(含電子投票 7,568,755 權)

反對權數 15,111 權(含電子投票 15,111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620,061 權(含電子投票 28,635 權)

贊成權數佔出席表決權數 98.5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範」案。

說明：一、配合法令及本公司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範」，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 11。

二、提請 決議。

決議：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4,052,447 權

贊成權數 43,426,275 權(含電子投票 7,577,755 權)

反對權數 15,111 權(含電子投票 15,111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611,061 權(含電子投票 19,635 權)

贊成權數佔出席表決權數 98.5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當日上午十時二十六分。